

**本市未設置資優資源班行政區學校業務承辦人~
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鑑定學生報名工作說明
學生報名業務承辦人工作說明**

情況一	情況二
學生/家長欲報 一般智能資優資源 班招生學校	學生/家長欲報考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 (未設置資優資源班行政區學校) 備註：鑑定通過後，於原就讀學校接受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

情況一 辦理方式	情況二 辦理方式
請學生家長逕向 招生學校輔導室 報名、繳費(各招 生學校聯絡管道 如簡章附件一)	1.處理報名書面資料 (1)學生家長向原就讀學校報名。 (2)原就讀學校查驗資料後，編排學生鑑定證號，各校二年級學生先一律以 A11423001、四年級學生先一律以 B11423001 開始編號，並將學生名冊之電子檔及特殊考場申請等佐證資料上傳至高雄市資賦優異鑑定安置資訊網(https://gift.spec.kh.edu.tw/)。 A 初選報名：114 年 2 月 19 日(三)中午 12：00 前上傳學生資料和名冊。 B 複選報名：114 年 3 月 19 日(三)下午 4：00 前上傳學生名冊。 (3)待資優中心彙整各校資料及重排各校學生新鑑定證號後，通知各校上系統網站更新學生新鑑定證號。 (4)資優中心製作各校學生鑑定證檔案後，由各校自行印出(二、四年級不同色)並加蓋輔導處室戳章後，交予學生。 2.處理報名費用 (1)原就讀學校清點費用無誤後，自行開立收據給學生家長。 (2)各校將報名費匯入鑑定承辦學校(文府國小)帳戶： 戶名：高雄市左營區文府國民小學保管金專戶 金融機構名稱：高雄銀行北高雄分行(0162416) 帳號：241103084315 統編：14922998 (匯款人請填寫完整學校名稱：高雄市○○區○○國民小學，勿以個人名義匯款。) (3)請各校依初選報名人數繳款，每生留用 50 元，可自行支付匯款手續費等用途。(例如：一位學生報名繳交 800 元給學校，則學校留用 50 元，其餘 750 元匯款給文府國小)。 (4)複選階段報名費用全額匯款給承辦學校，無需自行留款。 (5)初選和複選報名匯款單請合併於人數調查表(詳見簡章【初選-附件四】、【複選-附件四】)，正本交換至承辦學校，副本自存、掃描檔上傳至高雄市資賦優異鑑定安置資訊網 https://gift.spec.kh.edu.tw/。

高雄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E-mail：khkrcgt@gmail.com

電話：(07)311-8935 分機 61~67

地 址：807017 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200 號(三民國中美樓三樓)

高雄市 114 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未設置資優資源班行政區學校)

學生報名重要工作期程彙整

	學生家長申請期程 (簡章規定期程，逾期 不予受理，視同放棄)	學生原就讀學校 資料繳交期程 (學校彙整及繳交資料之內部工作期程)
初選報名	114/2/17(一)至 2/18(二) 每日上午 8：30 至下午 4：00	2/19(三)中午 12：00 前將學生名冊等資 料上傳至本市資賦優異鑑定安置網
繳交報名費給文府國小		2/20 (四) 下午 4：00 前
印製鑑定證交予學生		2/27(四)
協助帶隊應考		3/8(六)視校內考生人數推派相關帶隊教師
印製成績單交予學生		3/14(五)
申請初選結果複查	114/3/19(三) 下午 4：00 前	3/20(四) 下午 4:00 前彙整複查案件(申 請書、回郵信封、現金)送至文府國 小，並將彙整表電子檔上傳資優鑑安網
複選報名	114/3/17(一)至 3/18(二) 每日上午 8：30 至下午 4：00	3/19(三)下午 4：00 前各校彙報複選學 生名冊（電子檔）上傳本市資優鑑安網
繳交報名費給文府國小		3/20 (四) 下午 4：00 前匯款並將複選學 生報名表逕送或公文交換至文府國小 (各校自行留存掃描檔)
印製鑑定證交予學生		四年級 3/25(二)前、二年級 4/15(二)前
印製成績單交予學生		四年級 4/8(二)、二年級 4/25(五)前
申請複選結果複查	四年級：4/11(五) 二年級：5/5(一) 下午 4:00 前	四年級：4/14(一)、二年級：5/6(二) 下午 4:00 前彙整複查案件(申請書、回 郵信封、現金)送至文府國小，並將彙 整表電子檔上傳資優鑑安網